



政風案例

台中清潔隊員犯 15 個貪汙重罪 檢察官幫求「免刑」



台中市環保局西屯清潔隊鄭姓臨時人員開資源回收車時，涉嫌分 15 次侵占117.5 公斤的乾電池私下變賣獲利 1526 元，檢方依 15 個貪汙侵占公有財物罪起訴，該罪處無期徒刑或 10 年以上徒刑，檢方考量他自首、情節輕微，更因此丟了工作，建議法官判他「免刑」。檢、廉調查，鄭男（46 歲）在西屯區清潔隊擔任臨時人員，2023 年 8 月起負責開資源回收車，並將收回的廢棄物載往合作廠商過磅，最後將過磅單繳回清潔隊供變賣結算。未料鄭男卻私下將回收來的乾電池侵吞，2023 年 8 月至 2024 年 2 月間前後分 15 次，將已經歸屬台中市環保局，並暫置於西屯清潔隊中繼站的乾電池帶回家，並以每次 4 公斤至 39 公斤不等數量，私自拿到資收場以每公斤 13 元變賣，一共獲利 1526 元，並花用殆盡。

鄭男見東窗事發後向廉政署自首，檢方訊時他坦承不諱，與西屯清潔隊人員證詞相符，也有清潔隊回收路線、出勤紀錄，相關 LINE 對話截圖可佐。台中地檢署指出，鄭男涉犯貪汙治罪條例第 4 條侵占公有財物罪嫌，該罪法定刑處無期徒刑或 10 年以上有期徒刑，得併科 1 億元以下罰金，罪責相當重，且鄭犯 15 次，偵結依 15 罪起訴。檢方考量，鄭男沒有前科、素行尚佳，一時失慮犯後深感悔悟，且犯罪情節極為輕微，造成危害非巨，又因本案痛失賴以維生工作，諒他經此教訓應知所警惕，應無再犯之虞，也沒有嚴以重刑苛責必要，建請台中地院給予他免刑，以啟自新。（轉載自 2025/1/28 聯合新聞網）

◎ 機關安全維護宣導

- ◎ 定期檢查確實做，預防事故最有效。
- ◎ 發覺潛在危機，改進安全防護措施。
- ◎ 多一份注意，少萬分悔意。



線西鄉公所



政風法令宣導月刊



◎ 反詐騙宣導



（盜用 WhatsApp 帳號要求認證）

有民眾向警方報案，指稱收到假冒 WhatsApp 官方的釣魚訊息，該訊息以「系統偵測用戶帳號異常，需要安全認證，否則將被停用」為名義，誘導點擊連結並提供帳號、密碼及手機認證碼。這些訊息的發送方式與官方通知極為相似，讓不少用戶誤以為是來自 WhatsApp 官方，惟一旦輸入相關資料，帳號便會遭盜用。不法人士常利用盜取的帳號向用戶的親友群發借錢訊息，進行詐騙，導致被害人蒙受金錢損失。

▲建議民眾應啟用 WhatsApp 的雙重驗證帳號功能，並定期更換密碼、檢查登入紀錄，若發現異常應即更改密碼。

▲提醒民眾應強化帳號安全、開啟多因子驗證，記住「不明簡訊不要理、不明連結不要點、個資不要洩漏」。

▲內政部警政署已建置「打詐儀錶板」專網，呼籲民眾可自行前往網頁，掌握最新詐騙訊息，提升防詐免疫力。



法務部反貪腐「我爆料廉政檢舉專線」：**0800-286586**

